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文件

苏高教会〔2025〕41号

关于公布2025年江苏省本科高校“高质量数理类课程教材改革研究”专项课题评选结果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根据《关于做好2025年江苏省本科高校“高质量数理类课程教材改革研究”专项课题立项建设申报工作的通知》（苏高教会〔2025〕22号）文件精神，在各高校认真组织、择优推荐的基础上，经专家评议、结果公示，评选出2025年江苏省本科高校“高质量数理类课程教材改革研究”专项课题40项，其中，重点课题10项、一般课题30项（含经费自筹5项）。现将评审结果予以公布（详见附件1）。

一、总体要求

为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握教育强国内涵要求，聚焦高质量教育体系的建设目标；注重数理基础在人工智能技术发展中的核心地位，以人工智能赋能数理课程体系革新；支撑省内数理类优势学科与特色专业集群发展，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推进数理公共课、核心课教学模式创新，培育一批面向“十五

五”的具有科学性、时代性和前沿性的优质教学成果，为江苏高等教育注入新内涵、提供新动能。

二、立项课题经费资助与建设管理

（一）经费资助。按照苏高教会〔2025〕22号通知，重点课题每项资助10000元，一般课题每项资助5000元（不包括经费自筹项目）。高等教育出版社按上述资助标准分两次汇入课题主持人所在单位对公账户（立项公布后汇款立项金额的70%，结题验收后汇款剩余的30%），确保项目完成预期工作目标。课题所在单位酌情配套支持。

（二）立项建设。立项课题应于2027年12月底前完成鉴定结题工作。特殊情况需要延期的，由项目主持人提出申请、学校审核，报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以下简称“学会”）审定。不及时鉴定结题的课题，学会一律予以撤项处理。

（三）项目管理。课题主持人所在单位是课题经费管理的责任主体，负责课题经费的日常管理和监督。课题主持人是课题经费使用的直接责任人，对经费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真实性和相关性承担法律责任。课题研究成果存在严重政治问题和导向错误的，终止课题并收回课题资助资金。

三、结题鉴定

（一）鉴定结题的具体实施细则参照《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专项课题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见附件2），各

课题应按要求及时保质结题。结题过程主要包括：单位先行验收、结题材料提交至学会、学会秘书处受理、学会组织专家鉴定评审，共四个阶段。课题主持人须填写完成结题报告书（见附件3），并由所在单位相关部门先行组织结题验收。经单位验收、审核后的结题材料，由课题主持人在学会课题平台（链接：<https://gjxhktpt.mh.chaoxing.com>）对应的专项课题模块中提交。

（二）立项课题的研究实行主持人负责制，主持人的贡献应在结题成果中占有显著份额。课题主持人退休、调离或其他特殊情况需要变更主持人，须由课题所在单位的管理部门提出书面申请，经学会审核备案，否则该课题不予结题。主要参与人员调整或有其他变化，由课题主持人所在单位的管理部门审核确定。课题重大事项变更的制式表格可在学会课题平台或学会网站下载。

（三）学会对报送的课题鉴定材料进行审核，经审核同意结题的，学会颁发结题证书；《结题报告书》中的“研究成果精粹”将与课题信息（包括课题名称、课题主持人及主要成员等）一同在学会网站予以公开发布，以进一步推动教育教学研究优秀成果的传播交流与转化应用。

四、联系方式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秘书处联系方式，电话：
025-83302566，邮箱：gjxh83302566@163.com。

高等教育出版社联系人：赵韵 13584003303，龚桂宝
19951793445，张豪 18105188210。

附件：

1. 2025 年江苏省本科高校“高质量数理类课程教材改革研究”
专项课题立项名单
2.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专项课题管理办法（2025 年修订）
3. 2025 年江苏省本科高校“高质量数理类课程教材改革研究”
专项课题结题报告书



附件1

2025年江苏省本科高校“高质量数理类课程教材改革研究”专项课题评选结果公示

注：按立项类型、推荐单位音序排序，不分先后。

编号	推荐单位	课题名称	课题主持人	立项类型
2025SL001	东南大学	面向电子信息类人才培养的《固体物理基础》课程与教材改革研究	张家雨	重点课题
2025SL002	河海大学	数学类核心课程新形态教材的探索与实践	杨永富，史仁坤	重点课题
2025SL003	江苏省高等学校数学教学研究会	数智赋能高等数学智慧课程建设与实践	祁永强，赵璇	重点课题
2025SL004	南京工程学院	新时代交叉学科视域下《数学分析》课程建设研究	张康群，赵国俊	重点课题
2025SL005	南京理工大学	面向人工智能创新的“素养-知识-能力”三位一体数学类人才培养课程改革与实践	张军，刘红毅	重点课题
2025SL006	南京师范大学	AI驱动的《计算方法》课程教学体系重构	王雨顺，蔡邢菊	重点课题
2025SL007	南京邮电大学	人工智能背景下电子信息类专业概率类课程标准化探索与实践	金正猛，闵莉花	重点课题
2025SL008	南京中医药大学	人工智能赋能《医药数理统计》的新形态教材及资源建设	杨文国，沈晓婧	重点课题
2025SL009	无锡太湖学院	《线性代数》新形态教材研究与建设	吴健荣	重点课题
2025SL010	徐州工程学院	人工智能赋能应用型高校大学物理课程高质量教材改革建设研究	种法力，梅茂飞	重点课题

2025年江苏省本科高校“高质量数理类课程教材改革研究”专项课题评选结果公示

注：按立项类型、推荐单位音序排序，不分先后。

编号	推荐单位	课题名称	课题主持人	立项类型
2025SL011	常州大学	产教融合背景下应用型高校数理类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优化与教学体系改革研究	张洪文，刘湘云	一般课题
2025SL012	常州工学院	新工科背景下AI+大学物理的教学探索	尤海鹏，王刚	一般课题
2025SL013	东南大学	经典大学物理教材数字化转型与教学模式创新研究	张乃波，庞侯荣	一般课题
2025SL014	淮阴师范学院	人工智能赋能数理统计相关基础课程的教学创新与实践	王涛，臧庆佩	一般课题
2025SL015	江苏大学	人工智能赋能大学数学数字教材建设的探索与实践	宋晓平，傅敏	一般课题
2025SL016	江苏海洋大学	人工智能驱动下大学物理实验个性化教学模式探索研究	黄增光，王莉	一般课题
2025SL017	江苏警官学院	人工智能赋能大学物理教学改革的探索与实践	刘琛	一般课题
2025SL018	江苏科技大学	基于“经典-前沿-交叉”三维体系的新时代《大学物理》课程教学内容调整与结构体系升级	郭纪源，刘小妹	一般课题
2025SL019	江苏省高等学校数学教学研究会	人工智能赋能复变函数与积分变换课程改革的探索与实践研究	徐宜会，徐洪焱	一般课题
2025SL020	江苏师范大学	人工智能驱动的线性代数课程教学改革与实践研究	贾志刚	一般课题

2025年江苏省本科高校“高质量数理类课程教材改革研究”专项课题评选结果公示

注：按立项类型、推荐单位音序排序，不分先后。

编号	推荐单位	课题名称	课题主持人	立项类型
2025SL021	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	AI赋能高等数学基础课程智慧教学改革与研究	王云杰，产丽凤	一般课题
2025SL022	南京财经大学	新时代《统计学》课程教学内容的调整与结构体系的升级	程恭品，张艳芳	一般课题
2025SL023	南京工业大学	聚焦“AI+大学物理实验”教材动态进化、虚实融合交互，探索物理实验教学新范式	顾大伟	一般课题
2025SL024	南京理工大学	生成式AI赋能大学物理智慧课程的范式重构与实践探索	阚二军，钱彦	一般课题
2025SL025	南京农业大学	AI+知识图谱赋能《线性代数》智慧课程教学实践研究	周小燕，侯丽英	一般课题
2025SL026	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	面向视障人群的高等数学教材建设的探索与实践	相林	一般课题
2025SL027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基于人工智能赋能的《离散数学》课程的新形态教材资源建设与实践	汪佳玲，王玉婵	一般课题
2025SL028	南京医科大学	人工智能赋能《医学高等数学》课程教学改革创新与实践	吴静，蔡奇慧	一般课题
2025SL029	南通大学	基于知识图谱的高等数学智慧课程构建及个性化学习实施路径研究	杜娟，沈亚良	一般课题
2025SL030	苏州科技大学	基于智能交互的《线性代数》智慧教学平台建设与实践研究	孙桂荣	一般课题

2025年江苏省本科高校“高质量数理类课程教材改革研究”专项课题评选结果公示

注：按立项类型、推荐单位音序排序，不分先后。

编号	推荐单位	课题名称	课题主持人	立项类型
2025SL031	泰州学院	人工智能赋能下激发学习内驱力的高等数学智慧课程构建研究	华程，杨琴	一般课题
2025SL032	盐城工学院	AI 赋能下《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分层实践教学体系构建与教材创新研究	陈强	一般课题
2025SL033	盐城师范学院	人工智能赋能概率论与数理统计课程教学改革创新与实践	黄娟娟，曹洁	一般课题
2025SL034	中国矿业大学	“AI智导·虚拟仿真”双轮驱动的《普通物理实验》智慧课程建设探索与实践	秦丽霞，段益峰	一般课题
2025SL035	中国药科大学	人工智能背景下基于知识图谱的高等数学教学改革创新与实践	沈俊，茹原芳	一般课题
2025SL036	淮阴工学院	人工智能赋能代数类课程教学改革与实践	曹晓菲，许三长	一般课题（经费自筹）
2025SL037	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	人工智能赋能概率论与数理统计教学改革创新与实践——以普通本科师范院校为例	葛志利，陈俊	一般课题（经费自筹）
2025SL038	宿迁学院	知识图谱驱动的大学物理“点-线-面-体”智慧教学模式构建与实证研究	崔磊，毛仕春	一般课题（经费自筹）
2025SL039	无锡太湖学院	《半导体物理》三阶教学模式革新与实践研究	范小通，杨阳	一般课题（经费自筹）
2025SL040	徐州医科大学	医用物理学实验课程教材的改革研究	梁寒冰	一般课题（经费自筹）

附件2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专项课题管理办法 (2025年修订)

为进一步推动高等教育理论研究及实践创新，激发广大会员单位的研究积极性，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以下简称“学会”）联合各合作单位，聚焦相关领域热点难点问题，开展年度系列专项课题研究，旨在扩大课题研究覆盖面、切实提高课题研究质量，充分发挥研究成果服务政府宏观决策、服务高校办学实践的作用。鉴于学会课题建设正逐步实现数字化转型升级，课题的申报、结题等流程将通过学会课题平台开展，特对本办法进行修订。

一、总则

1.课题研究的主要任务和范围：引导高校广大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结合我省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实际，积极探索高校教育教学改革面临的新课题、新情况、新要求，着力研究和解决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高等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型人才培养中的重点和难点问题，探索形成江苏高等教育质量内涵建设的新亮点，培育一批优秀教育教学理论研究成果，充分发挥其引领示范作用，不断提升江苏省高等教育改革与创新的整体水平。

2.学会负责课题的组织统筹和管理工作的，遵循公开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加强立项评审、课题开题、中期检查及课题结题等各项流程的规范管理。

3.学会根据专项课题内容成立专家评审委员会,开展评审工作,确保课题立项结果的公平公正。

二、课题立项

4.合作单位负责编制各专项选题的研究指南,由学会统筹专项课题申报。专项课题的选题应当符合本办法第1条所规定的研究任务和范围,课题研究要符合教育发展的理论与实际需要,突出高等教育发展中亟须解决的重点、难点、热点、痛点问题。

5.申报通知发布后,课题主持人按要求填报《研究课题申报书(申请表)》,经所在单位审核后,报送学会。课题主持人必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课题主持人应为我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高职高专院校工作人员,从事工作和研究领域应当与课题研究相关;

(2) 课题主持人有在研或未完成学会课题结题验收的,原则上不得参与专项课题申报;

(3) 如课题主持人申报当年多个专项课题,最多只能获批一项;

(4) 课题主持人(含第一、第二主持人)禁止以已立项的省教改课题或其他课题的相同题目再次申报学会专项课题。

6.选题研究范围参照各专项课题申报通知中公布的课题指南,具体课题名称由申报者自定。

7.学会与合作单位组成工作组,对收到的申报材料进行规范性审查,对符合要求的,组织专家开展评审程序。

8.学会通过学会网站向社会公示专家评审结果，公示期为5-7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学会正式公布课题立项名单。

9.各合作单位根据各专项课题的立项类别、资助标准等，将相应的课题资助经费汇入课题主持人所在单位账户。

三、研究与管理

10.课题自立项之日起开展研究，课题要坚持“四新四真”研究原则，即“运用新思维，抓住真问题；探讨新模式，做好真研究；开拓新境界，推动真创新；作出新贡献，确保真管用”，立足教育改革实践、抓准突出问题、聚焦关键环节，深入开展研究，提出能够切实服务高等教育改革发展需要的重要咨询建议。

11.课题研究实施期限原则上不超过2年。

12.课题变更申请。如涉及课题主持人变更、课题管理单位变更、课题延期变更等，须及时向学会秘书处提交申请。由课题主持人提前提出书面申请（在江苏高等教育网-学术课题专栏下载并填写《重大事项变更申请表》），经所在教研职能部门（教务处/科研处/高教所等）审核盖章同意后，报学会审定。变更申请审议通过后，方可变更课题立项的相关信息。

13.课题主持人所在单位是课题经费管理的责任主体，负责课题经费的日常管理和监督。课题主持人是课题经费使用的直接责任人，对经费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真实性和相关性承担法律责任。

14.根据课题不同方向，课题成果分为研究成果、教学成果和管理成果三类。研究成果应具有学术内涵，形式有公开发表的论文、专著（须表

明课题名称和课题编号) 或未公开发表的决策咨询报告、智库报告、成果简报(专报)、调研报告等, 未公开发表的报告须有第三方收录证明; 研究成果(论著、论文等) 公开发表时, 应在醒目位置注明其为学会专项课题支持项目。教学成果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 有效解决了高校教育人才培养面临的各类问题, 形式为应用于人才培养的各类材料, 如论文、专著、人才培养方案、教案教辅教材、课程建设(含线上课程录制)、软件开发、平台建设等。管理成果应聚焦当前高等教育改革发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 改革举措具有较强的复制推广价值, 形式为制度文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课题成果同时归属学会、专项课题合作单位和课题完成学校。

四、鉴定与结题

15.符合课题鉴定结题条件, 可在立项建设1年后申请提前鉴定结题, 正常结题时间为立项后的2年内。特殊情况需要延期的, 由课题主持人提出申请、学校审核, 报学会审定, 研究总时长原则上不超过3年。未按规定及时鉴定结题的课题, 学会一律予以撤项处理。

16.申请结题时, 基本成果条件需参照课题申报时填写的预期成果, 课题主持人及所在学校需预先进行比对。符合课题鉴定结题条件的, 可在工作日正常提交结题申请, 学会不再另行发布课题的结题通知。结题验收环节包括: 单位先行验收、结题材料提交至学会、学会秘书处受理、学会组织专家鉴定评审, 共四个阶段。

17.单位先行验收: 课题主持人完成相关结题报告材料后, 所在单位相关部门先行组织结题验收, 鉴定验收工作主要采用专家会议评审方式。

鉴定专家组成员应具备高级职称，一般为5人，校外专家至少1人，鉴定结题费用由所在单位或课题组负责。专家评审后须经所在单位的教研职能部门审核盖章。

18.材料提交至学会课题平台：经单位先行验收后的结题材料，须通过单位分管课题的教研职能部门审核，并由课题主持人按规定时间提交至学会课题平台（链接：<https://gjxhkpt.mh.chaoxing.com>）对应专项课题模块。提交的结题材料包括《专项课题结题报告书》（盖章版）、结题成果支撑材料等。各单位须在每季度第三个月15日之前提交当季度验收课题的结题材料。

19.学会秘书处受理：学会秘书处在接收学校报送的结题材料后，将根据结题验收的基本要求进行初步审核，对不符合规范的材料将在课题平台反馈并退回，促使课题主持人及团队进行补充和调整；对符合规范的结题材料将进入专家评审环节。

20.学会组织专家鉴定评审：学会将组织专家集中评审，按照一年四季、共四次集中进行课题结题的验收工作（一般为每季度的末期）。

21.结题通过程序及条件：经学会办公会议审定后，学会秘书处向课题所在单位反馈结题结果。以下情况之一者将不予通过：未完成既定研究计划、预期研究成果未能实现、提供的结题材料数据不真实等其他不符合鉴定结题条件的。

22.成果推广：学会秘书处将在学会网站上公开发布《结题报告书》中的“研究成果精粹”及课题信息，包括课题名称、主持人及主要成员等，旨在促进教育教学研究优秀成果的传播、交流与转化应用。课题主持人

及团队在填写相关内容时，需在制式表格中明确是否同意发布课题精粹。

23.课题审核结果可在课题平台查阅。经审核同意结题的，学会将反馈结题证书，证书中的课题组成员限10人以内。评审不通过的课题，将敦促其整改；整改一季度后尚不能通过评审的课题，将做撤项处理。

五、附则

24.本办法及办法中提及的《结题报告书》、《重大事项变更申请表》等可在江苏高等教育网 (<http://www.jsgjxh.cn/>) 查找。

25.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本办法发布前立项课题的结题材料提交形式依据当时发布的管理办法执行。

附件 3

2025 年江苏省本科高校“高质量数理类课程教材改革 研究”专项课题

结 题 报 告 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主持单位_____

项目主持人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结题日期_____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制

填表说明

1. 本表适用于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 2025 年江苏省本科高校“高质量数理科课程教材改革研究”专项课题，所列各项内容均需实事求是，认真填写。
2. 课题主持人退休、调离或其他特殊情况需要变更主持人，须由课题所在单位的管理部门提出书面申请，经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审核备案。
3. 成果形式包括发表论文、出版物、未公开发表的报告等。
4. 已经取得的社会效益要提交采用证明。
5. 结题材料需提交《结题报告书》、成果支撑材料等至学会课题平台（链接：<https://gjxhktpt.mh.chaoxing.com>），选择专项课题模块，进入 2025 年江苏省本科高校“高质量数理科课程教材改革研究”专项课题模块提交相应结题材料。
6. 项目编号填写：学会公布文附件中确定的编号（如 2025SL001）。
7.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秘书处联系电话：025-83302566；邮箱：gjxh83302566@163.com。

项目成员	姓名	职称	职务	专业	电话	邮箱
主持人情况						
主要参加人情况						

研究报告（围绕课题研究的重点和难点，介绍课题开展实施与任务完成情况，主要改革成果和实践效果，对照预期成果的完成情况；成果水平和实际推广应用价值，课题进一步实施方案等，5000字以上）

--

研究经费 (万元)		主管部门下拨经费 (万元)	
		学校配套经费 (万元)	
		自筹经费 (万元)	
计划完成时间		实际完成时间	
计划研究成果		实际研究成果	

研究成果精粹(内容体现较高的理论含量和实践价值;分析深入透彻,言之有物,持之有据;充分运用新数据、新案例;观点鲜明,逻辑缜密,条理清晰,结构合理,文风朴实,语言精炼;所提建议务实管用、科学可行,注重建设性,富有启发性;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3000字左右)

【注:本部分内容将与课题信息(包括课题名称、课题主持人及主要成员等)一同在学会网站予以公开发布】

专 家 组 意 见

(注：专家组成员应具备高级职称，一般为 5 人，校外专家至少 1 人。)

专家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1				
2				
3				
4				
5				

项目主持单位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主管部门意见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